

广州空港博览中心 环境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广州城投智奥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

签约地点：

甲方：广州城投智奥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

甲方为提升核心业务的竞争力，提高经营效率，将广州空港博览中心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的环境服务承包给乙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共同遵守。

一、工作服务内容

（一）工作概况

项目名称：广州空港博览中心环境服务

项目地点：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迎宾大道 1108 号

项目范围及内容：广州空港博览中心环境相关的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负责广州空港博览中心服务范围内日常&展会期间保洁、有害生物防制、垃圾清运、绿化养护、展会垃圾兜底清运。服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广州空港博览中心 1#、2#展馆（含地下室及地上配套用房等）、接待大厅及外围广场等红线范围内的环境服务。。

（二）服务事项

1、日常&展会期间保洁：日常保洁主要是负责非展会期间场馆红线范围内的保洁工作，保障场馆的日常环境整洁。展会期间保洁为主要负责展会期间公共区域的环境清洁，布撤展期间负责展厅洗手间和展厅外围公共区域以及开展期间的场馆全部区域的保洁工作。甲方根据展会活动的实际情况，会额外增加临时保洁人员保障展会期间的保洁工作。

2、有害生物防制：广州空港博览中心范围内控制灭杀老鼠、蟑螂、蚊子、苍蝇、蛾蠓、红火蚁、白蚁及非洲蜗牛其他害虫，协助甲方落实老鼠、蟑螂、蚊子、苍蝇、蛾蠓、红火蚁、白蚁滋生的相关措施、提高空港博览中心区域内“四害”防制水平。广州空港博览中心 1 期消杀面积 50931.7 平方米，全区域烟雾机消杀每月不低于 1 次，其他要求按附件 2 有害生物防治方案的要求执行。根据展会活动的实际情况，展会活动前开展一次喷雾消杀工作。

3、绿化养护：广州空港博览中心 1 期范围内的绿植区域，含浇水、除草、草坪切边、松土、施肥、防止病虫害、修剪、绿化垃圾清运、防暴风雨，及由于养护不当造成植物死亡的补种等绿化养护的工作。广州空港博览中心 1 期范围内绿植面积 5860 平米。苗木更新由甲方按实际需求下单由乙方提供，按合同约定价格结算，其他物品、耗材及工具均由乙方按日常需求配备。

4、垃圾清运：生活垃圾及展会期间的生活垃圾的处理，保障日产日清。

5、展会垃圾兜底清运：展会活动期间，布展和撤展后的展馆垃圾兜底（包含馆内的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保障展会结束后的保洁达到场馆验场的标准。

6、设备租赁：根据设备租赁清单的要求，入场一周内配备到位，设备的实用性并作为合同履约的重要依据。

7、展会消耗物品采购：展会期间的消耗品（纸巾和洗手液）由甲方按展会的实际需求下单由中标单位提供，按合同约定价格结算，其他物品及工具均由乙方按日常需求配备。其他物品、工具、耗材由乙方负责，保障场馆日常的保洁需求，甲方不额外付费。

（三）人员要求

1、乙方需派一名驻场项目经理按甲方要求对其派遣员工进行管理和其他工作的协调，所有新招人员需经过甲方面试通过后方可办理入职手续，由乙方与派遣人员建立劳动关系。

2、年龄要求：男 60 周岁以下，女 55 周岁以下，全员无犯罪、无外露纹身、无传染疾病、无不良嗜好等。熟悉日常保洁器材的使用，熟悉地毯、石材清洁工作。至少一名固定保洁人员持 B2 及以上驾驶证，可驾驶大型清扫车、洒水车。

3、绿化养护需一名固定的养护人员职守，保障场馆日常的绿植养护工作，根据需求额外安排人员作业，保障场馆的绿化养护的水平。

4、乙方工作时间服从甲方安排及满足业主要求，乙方需满足安全用工制度。非紧急情况下不宜连续工作超过 16 小时，乙方严禁安排常态化 16 小时作业时间。如违反该条款，按本合同相关条款处罚，如达到严重违约责任，除处罚外，还需向甲方支付当月服务费的 20% 违约金，且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5、如甲方需要，乙方需按甲方要求配备通宵值班人员，具体需求及人员数量要求以甲方通知为准。

6、乙方须接受甲方的检查人员对作业质量的监管，乙方及其一线作业人员应按检查人员提出的整改意见（包括口头意见）予以纠正；重大检查、活动期间，在紧急情况下，检查人员有权调遣乙方的一线作业人员。

7、乙方按工作程序对范围内的场所进行日常定期清扫，或不定期的清扫保洁，做到按标准全天候、全方位保洁，要做到定人定点定时管理、巡查、监督。

8、未经甲方同意，不允许在场馆从事其他业务。

9、乙方需定期将派驻工作的保洁人员资料提交至甲方备案，包括人员花名册、无犯罪记录证明、近一个月的社保证明、公众责任险、雇主责任险、意外险等，并按规定办理工作人员进出证件。

10、禁止乙方的任何人以任何理由做与清洁无关的事情，以及损坏我方声誉。

11、要求乙方在广州空港博览中心区域处的公共区域安排思想政治素质高、工作能力强的保洁人员。

12、保证所设的项目管理架构合理，工作职能组织运行规范正常，驻场项目经理（现场主管）严格履行管理职责，内部管理流程清晰，各岗位职责与分工明确，日常管理制度和考核办法切实有效地执行，与甲方的工作配合融洽。

13、乙方自行负责承担的职业安全责任，承担员工的工资、保险、社保、福利等其它相关费用；

14、垃圾的收集、分类和处理确保满足广州市的环保政策。

15、每岗每天工作时长 8 小时，每岗月休 4 天，具体以乙方提交至甲方审核的排班表为准，按月报价结算。经甲方运营部及乙方确认的排班表需双方签名，每月结算对账时需作为考勤审核的依据。固定人员月报价包含但不仅限于工资、福利、保险、公积金、节假日补助、奖金、办公等所有费用。关于临时保洁员，乙方需积极配合本项目内举行的各种会议活动，按甲方要求配备足够的工作人员，以确保本项目保洁工作的正常开展；甲方将工作需求单提前 2 天交给乙方，并协助乙方办理相关人员和车辆出入本项目的证件。

16、人员月度流失率不得高于 15%，临时派遣的保洁员需经过相应的业务技能培训，培训记录需提交至甲方，个别专业岗位必须持有相应的资质证件上岗(如高空作业、化学品使用等)。

17、如有增加除日常保洁规定人数外的临时人员时，需经甲方运营部总监签字确认后方可增加，需备注清楚临时人员信息及作业时间段，该资料作为每月临时增加人员的费用的结算支付凭证。

（四）人员出勤要求：

（1）出勤制度：

1、乙方设置打卡设备，账户和密码交由甲方管理，所有的人员必须按排班的要求进行每日的上下班打卡，作为服务费用结算依据，迟到早退 30 分钟都按照未出勤处理。如不是因为打卡机故障或有员工因人脸问题而导致未打卡的，员工个人月度漏打卡超过 3 次者(含第三次)，甲方将按缺勤处理，乙方管理人员需向甲方书面解释原因，及提出改进方案。

2、员工旷工、拒绝在合理上班时间工作及迟到将会受到纪律处分及扣除相应的款项。

（2）考勤制度：

1、所有乙方员工均必按规定上、下班打卡或签到签退，到岗前应预留更换制服时间，穿着好制服后按照交接班要求时间到达工作岗位。各班人员必须提前十分钟集合交接班，值班本禁止乱写乱画，交班、接班人员必须于值班本签名确认，认真落实登记值班期间的记录情况。

2、员工若在上班当日忘记打卡或签到，员工必须向所属公司的驻场项目经理及本项目指定部门负责人报告，并记录当日上班时间于记录上，及后亦需在出席表上加签，忘记办理上述手续者则视作缺勤论。

(3) 迟到/早退:

1、员工上班每迟到/早退五分钟(含)以内者,不作扣罚处理;若迟到/早退超过五分钟至三十分钟以内(含),扣减当月乙方费用 50 元/人/次;

2、每迟到/早退三十分钟以上,给书面警告一次,扣减当月乙方费用 200 元/人/次;

3、一个月内各类迟到/早退累计五次的,除按上述两点处理外,无合理解释,将给予即时解雇处分;

4、乙方人员出现旷工的,按旷工人员的薪资标准及月度上班天数进行折算日工资额,按旷工天数的 3 倍进行处罚。

(五) 培训要求:

1、乙方应定期(每月不少于 2 次)对员工进行培训,并做好相关培训记录,使其熟练掌握理论和操作技术,以提高业务能力,提升服务质量。

2、培训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工作态度、行为纪律、岗位职责、礼貌服务用语、工作技巧、器材使用、养护知识、保洁材质识别、化学品使用常识、消防常识各类应急安全预案等培训。

(六) 其他

1、乙方应建立完整的服务组织机构,组织机构总人数必须足以满足服务任务的需求。

2、乙方须遵照我国《劳动合同法》等规定与工人签订书面劳动合同,并按国家、省、市有关规定支付不低于广州市最低收入标准的工人工资、加班费,并依法落实社会保险福利待遇,切实保障员工合法利益。

3、甲方不提供乙方服务人员的食宿。

4、乙方在管理服务期内,由于乙方及乙方工作人员的责任造成甲方、参展人员及其他人人身伤亡和财产损失的,乙方负全责并进行赔偿。如出现工伤事故,乙方应立即抢救员工,全额支付医药费,妥善处理善后事项,及时为员工进行工伤鉴定、工伤待遇申报等相关手续,并以书面的形式向甲方汇报,乙方对此承担全部责任。

5、乙方工作人员发生违规行为的,所造成一切后果及损失,由乙方承担责任和负责赔偿。

6、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在场馆开展其他业务。

7、乙方全部服务人员,须符合《劳动合同法》和广州市政府用工标准要求。

8、服务期内发生各种事故:包括治安、交通、防火和违反计划生育、劳资纠纷等事件均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

9、服务期内,如因乙方的责任引起的劳资纠纷等罢工问题,影响正常工作的,甲方有权临时另行聘请员工,确保正常工作,所产生的费用在应付服务费扣减作为甲方另行聘请员工的加班工资(按甲方聘请员工工资的 2 倍扣减)。

10、服务期间，如果乙方无法完成甲方指定任务要求，且协商限期内依然未有整改并取得验收，甲方则有权选择第三方进行整改或完成该任务，并按实际发生费用的 1.5 倍从乙方当月的服务费中扣减。

11、甲方与乙方要建立沟通平台，乙方每月要向甲方汇报 1 至 2 次工作，并接受甲方的业务指导。

12、为确保项目工作的顺利开展，甲方对一些重要岗位的设置、人员录用数量及标准的管理，以及一些甲方认为重要的管理决策有直接参与权、选择权与审批权。

13、在处理特殊事件和紧急、突发事故时，甲方对乙方的人员有直接指挥权，乙方驻场管理人员在收到甲方关于处理特殊事件和紧急、突发事故的指令时必须 10 钟到达现场，乙方驻场项目经理必须 24 小时保持手机开通便于联络。

14、乙方应建立完善的的安全管理制度，每月定期举行一次以上的安全管理及培训会议。

15、岗位要求:严禁在岗睡觉、离岗、聚岗、吸烟、玩手机等及禁止进行一切与工作无关的事项等;严禁泄露甲方和客户的隐私和商业信息。

16、严禁将工作器材随意摆放，严禁未经批准擅自回收并储存废品。

17、清运服务中乙方不得在服务范围内的人行道、绿地、休闲区等公共区域进行可回收物分拣和存放，妥善地从甲方的垃圾存放点(不局限于固定垃圾存放点)运送至当地政府环保部门指定垃圾处理地点，乙方应当采取有限的污染防控措施，做好装运场地范围的垃圾清理清运工作，防止产生二次污染，在装卸过程中尽量避免噪音、粉尘和异味。

18、形象要求：统一服装、佩戴工牌、保持仪容仪表整洁，着装款式应得到甲方同意后方可使用，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着装，不承担因此产生的任何费用。

19、甲方有权随时监督乙方保洁人员的工作质量，如有对乙方保洁人员不满的，可要求更换人员，乙方须在一周内无条件满足甲方要求;应按本项目保洁范围及质量标准为甲方提供服务，在收到甲方的整改通知后，需按时作出整改。如乙方拒绝整改的，甲方有权按照按旷工人员的薪资标准及月度上班天数进行折算日工资额，按旷工天数的 3 倍进行费用扣减。经甲方两次及以上通知，乙方仍未按时整改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拒绝支付该月服务费用。

20、乙方应完善仓库管理，领取物料以及分发物料均应建立台账，进、出、领用物料应进行登记。危险药品、药剂必须入柜，上锁，专人管理。药剂须有明显的中文表示，不得使用饮料瓶分装。危险药品、物品现场存量不得超过一个月用量。

21、设备由乙方根据设备租赁清单的要求配备，相关设备品牌和状态必须按照合同和须获得甲方的认可，并于进场一周内配置到位，甲方每次抽查发现少一样的设备或设备不能正常使用，拒付当月租金，处罚 1000 元并要求一周内整改完成。

22、乙方应制定完善的管理制度，教育员工严格遵守有关作业规定和场馆的相关要求，现场作业符合安全管理的规定，杜绝安全事故的发生，乙方工作人员发生安全事故的（含伤亡），应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且甲方有权扣除乙方的服务费。若甲方因此招受人和损失的，乙方应予赔偿。

二、协议期限

1、服务期限为：12个月，自 2025 年 04 月 17 日至 2026 年 04 月 16 日止。

2、若服务期间，甲方与业主方所签合同（全部或部分区域）到期或终止时，甲方与乙方签订的合同也相应同时终止，甲方不因此产生违约责任，乙方不得以该理由向甲方追究任何赔偿。

3、合同期满一年后，乙方需接受甲方对其月度考核的全面评估。此评估旨在验证乙方在过去一年内的合同履行情况及其服务质量。若乙方在过去一年的月度考核中，平均分达到或超过 85 分（含 85 分），则视为乙方已充分且有效地履行了本合同所规定的各项条款及义务。在此基础上，若甲方同意将合同延期半年，则双方需就延期的具体细节进行协商，包括但不限于延期后的服务范围、质量标准、违约责任等条款。双方应在充分沟通并达成一致意见的基础上，正式签署续签合同，以明确延期后的合同条款、双方的权利与义务以及其它相关事宜，确保双方权益得到充分保障。

三、合同费用

1、本合同的环境服务费用由固定费用、苗木更新和展会活动相关的费用组成。固定费用包含：保洁人员、有害生物防制、设备租赁、绿化养护，详见广州空港博览中心环境服务（固定费用）；非养护不当造成死亡的绿植补种根据单价申报采购，甲方审批同意后按合同约定价格报销；展会活动相关的费用根据展会活动的实际需求确定，包含：临时保洁人员、展前消杀、垃圾清运、展会期间保洁消耗品、展会垃圾兜底清运，根据单价申报采购，甲方审批同意后按合同约定价格报销。 各相关费用及要求如下：

1.1 本合同环境服务固定人数 4 人（含驻场项目经理、保洁人员），临时保洁人员根据展会活动的实际情况配备。

广州空港博览中心环境服务—保洁人员						
序号	岗位名称	数量	不含税单价 (元/人/月)	税率	含税月金额 (元/月)	备注
1	驻场项目经理	1				1、男 60 岁以内，女 55 岁以内，须有一名或以上固定人员持 B2 及以上驾驶证,可驾驶大型清扫车、洒水车。
2	日常保洁人员	3				2、日常的一切保洁、耗材及工具费用由乙方负责(包括但不限于垃圾袋、清洁剂、工具等) 3、固定保洁人员上岗时间为每天 8:00-17:00，每人每周至少休息一天。
	合计(含税月金额)	¥ 元（大写： ）				
	合计(不含税年度金额)	¥ 元（大写： ）				
	合计(含税年度金额)	¥ 元（大写： ）				

序号	岗位名称	数量	不含税单价 (元/人/小时)	税率	含税单价金 额 (元/人/ 小时)	备注
1	临时保洁人员	视展会情况 确定临时保 洁人员的数 量				临时增加的 应急岗位人 员，按含税 单价的标准 进行结算， 法定节假日 统一按 2 倍 工资结算。

1.2、有害生物防制

广州空港博览中心环境服务—有害生物防制						
序号	工作范围及 工作内容	消杀次数	每月不含 税费用 (元/项)	税 率	每月含税 费用 (元/项)	备注
1	日常有害生物 防制	每月不低 于 4 次全 面消杀， 烟雾机消 杀每月不 低于 1 次				1、红线范围内，建筑面积 50931.7 m²。 2、驻点服务消杀除了四害外， 包括红火蚁、白蚁及蜗牛的处理 并且按月监测。 3、有害生物防制的要求和标 准应符合政府的相关要求，保障 场馆的正常秩序。（如：灭鼠标 准：1、粉迹法阳性率不超过 3%(乙方服务须达到的标准)2、 鼠迹法不超过 2%(甲方须配合 清扫和封堵);3、重点单位防鼠 设施不合格处不超过 5%(甲方 须配合落实)） 4、展会活动的消杀区域根据展 会活动的实际情况确定，报价为 单次喷雾消杀价格。
序号	工作范围及 工作内容	消杀次数	每平米不 含税单价	税 率	每平米含 税单价	
1	展会活动前全 区域消杀	展会活动 前进行一次 喷雾消杀				

1.3、垃圾清运

广州空港博览中心环境服务—垃圾清运						
序号	工作范围及工作内容	单位	不含税单价	税率	含税单价	备注
1	日常生活垃圾&展会期间生活垃圾清运	桶（240L）				每日堆放的垃圾日产日清，垃圾分类、清运应符合包括但不限于政府《广州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规定》的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1.4、展会期间保洁消耗品

广州空港博览中心环境服务——展会期间保洁消耗品							
序号	名称	规格	单位	不含税单价	税率	含税单价	备注
1	小卷纸	维达压花 4 层、10 卷/条、200 克/卷	卷				展会期间的消耗品由我司按展会的实际需求下单由中标单位提供，按合同约定价格结算。
2	抽纸	维达抽纸 超韧 3 层 130 抽 133mm*195mm	袋				
3	抽纸（盒抽）	维达抽纸 超韧 3 层 100 抽/盒 160mm*195mm	盒				
4	洗手液	威露士洗手液 525ml/瓶	瓶				
5	擦手纸单层	维达单层 208mmx226mm/张 200 张/袋	袋				

1.5、保洁设备租赁

广州空港博览中心环境服务——设备租赁								
序号	名称	品牌	图片	数量	月度不含税单价 (元/台)	税率	月度含税总价	备注
1	大型扫洗车	品牌自选,八成 新,一辆 (必须 满足项 目需求)		1				1、按 设备 清单 报价, 其他 未在 清单 内的 必须 设施 设备 由乙 方负 责,保 障场 馆的 正常 保洁 质量。 2、设 备日 常使 用产 生的 相关 费用 由乙 方负 责(包 含耗
2	洒水车	品牌自 选,八成 新,水罐 8m³, 一 辆(必须 满足项 目需求)		1				
3	驾驶式清扫车	品牌自 选, 一 台,九成 新(必须 满足项 目需求)		1				
4	地毯清洗车	品牌自 选, 一 台,九成 新(必须 满足项 目需求)		1				
5	高压水枪	品牌自 选, 一 台,九成 新(必须 满足项		1				

		目需求)						材、维修、年审、保险等)
6	手推式洗地机	品牌自选，一台，九成新(必须满足项目需求)		1				
7	手推式干擦机	品牌自选，一台，九成新(必须满足项目需求)		1				
8	垃圾运输车	品牌自选，一台，九成新(必须满足项目需求)		1				
9	吸钉车	品牌自选，一台全新(强磁长≥120cm)		1				

1.6、绿化养护

广州空港博览中心环境服务—绿化养护							
序号	工作范围及工作内容	面积	月度不含税单价 (元/项)	税率	含税月度总金额 (元/项)	备注	
1	绿化养护	绿化面积 5860 m²				1、 每天（8 小时/天）安排一名驻场绿化养护人员。 2、 含浇水、除草、草坪切边、松土、施肥、防止病虫害、修剪、绿化垃圾清运、防暴风雨，及由于养护不当造成植物死亡的补种等。 3、 费用采用包干制，包含人员、工具、药剂等耗材。	
2、苗木更新							
序号	名称	高度	冠幅	密度	不含税单价 (元/平方米)	税率	含税单价 (元/平方米)
1	天堂鸟	50-60	50-60	9 盆/m²			
2	金英	40-45	35-40	9 盆/m²			
3	红花玉芙蓉	35-40	35-40	9 盆/m²			
4	米仔兰	30-35	25-30	16 盆/m²			
5	粉花朱槿	30-35	20-25	25 盆/m²			
6	紫云藤	30-35	20-25	25 盆/m²			
7	海南洒金	30-35	20-25	25 盆/m²			
8	虎尾天门冬	30-35	20-25	25 盆/m²			

9	红花继木	30-35	18-20	36 袋/m ²			
10	肾蕨	25-30	18-20	36 袋/m ²			
11	金边假连翘	25-30	18-20	36 袋/m ²			
12	小叶龙船花	20-25	15-18	49 袋/m ²			
13	黄金叶	20-25	15-18	49 袋/m ²			
14	星花	20-25	15-18	49 袋/m ²			
15	蓝星花	20-25	15-18	49 袋/m ²			
17	台湾草			100*30cm 草卷			

1.7、展会垃圾兜底清运

广州空港博览中心环境服务—展会垃圾兜底清运						
序号	工作范围及工作内容	单位 (展馆面积按 10000 m ² 计算)	不含税单价 (元/个/万平方米)	税率	含税单价 (元/个/万平方米)	备注
1	展会垃圾兜底清运	个				1、布展和撤展后的展馆垃圾兜底清运(包含馆内的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保障展会结束后的保洁达到场馆验场的标准。 2、每个展馆面积10000 m ² 。若实际展会不足整个展馆，按实际面积结算。

1.8、固定费用合计

广州空港博览中心环境服务（固定费用）					
序号	项目名称	不含税价 (元/月)	税率	含税价格 (元/月)	备注
1	保洁人员				
2	有害生物防制				
3	设备租赁				
4	绿化养护				
合计（含税月金额）				¥ 元（大写： ）	
合计（不含税年度金额）				¥ 元（大写： ）	
合计（含税年度金额）				¥ 元（大写： ）	
备注 1、本表为环境服务固定费用的合计表，展会相关的费用根据展会的实际情况确定，单价由各分项价格确定。 2、综合包干制模式。投标总价必须是完成该项目所包含的费用总和，包括人员工资费用、国家规定节假日加班费、保险费、福利、服装、餐费、税费、培训费、管理费及利润等及可能发生的服务人员相关费用，以及必须的工具、耗材等物品（展会期间的消耗品由我司按展会的实际需求下单由中标单位提供，按合同约定价格结算。非展会期间一切保洁、绿化耗品及工具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垃圾袋、清洁剂、药剂、工具等耗品）由乙方负责）。 3、乙方设置打卡设备，账户和密码交由甲方管理，所有的人员必须按排班的要求进行每日的上下班打卡，作为服务费用结算依据，迟到早退 30 分钟都按照未出勤处理。 4、综合包干价为固定价，在服务期限内不因市场、人工、材料价格等任何因素变动而调整。 5、合同期限为 2025 年 4 月 17 日-2026 年 4 月 16 日。					

2、由于乙方原因导致甲方无法实现增值税专用发票的正常抵扣，乙方应向甲方另外支付双倍的应抵未抵增值税额。合同履行期间国家税项和/或税率调整的，则按照届时适用的税项和税率调整服务费金额，不含税金额不变，自税费调整之日起，按新的税费标准调整税费金额。

3、乙方向甲方提供每月不少于4个人（包括管理人员、保洁人员、替休人员），工作岗位由甲方安排。甲方有权根据实际情况，提前 2 天书面通知要求增加或减少岗位，并相应增加或减少服务费用。当岗位人数不足4人时，服务费用应根据实际上岗人数，按照岗位考勤记录，以综合包干单价计算服务费。

4、含税服务费包括乙方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服务范围、内容和要求进行管理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工资薪酬、福利保险、奖金、饭贴、住宿费、服装及装备器材费、法定节假日加班费、高温费、培训费、管理费、雇主责任险、意外险、税金、利润、办公费用

等与本项目所涉及的一切费用；清洁设备和保洁易耗品的应按甲方的要求配备，其他耗材和工具均应乙方按照工作需求配备，甲方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费用。

5、如乙方根据甲方要求调整人员配置，其增减人员费用单价及支付方式按本合同约定执行。

6、服务人员数量以甲方书面通知（纸质或者邮件）为准。乙方在收到甲方增加或减少人员的书面通知后，必须在书面通知规定的完成时间内完成增加或减少人员的指令。

7、在合同执行期间，乙方确保项目人员基本工资每人每月不低于广州市最低工资标准。

8、乙方须依法给员工购买相关保险（包括雇主责任险、意外险等）、社保、福利及劳保物品等。

四、付款方式和支付条件

1、本合同采用人数考核与每月月度考核双达标为支付条件。

2、合同费用按月结算，每月 5 日前乙方应先与甲方运营部相互核对当月的考勤记录，月度考评表、甲方要求增加的临时工工时、加班记录以及对当月可能发生的应扣罚金额进行核对，所有以上资料需要甲方运营部、乙方驻场项目经理签字确认后，交给甲方复核，无误后乙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付服务费，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和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如乙方提供服务不足一个月的，按实际出勤人数按日计算费用（如遇节日或特殊情况，付款时间顺延）。

3、每月的合同费用以当月的经甲方确认的考勤记录及月度考评得分为支付依据。月度考评得分=日常检查得分*60%+突击检查得分*40%，其中：

考核计算方式：扣分后所得的综合得分作为评价的依据。具体计算方式：

月度综合得分=日常检查得分×60%+突击检查得分×40%。

月度综合得分为 85 分以上（包括 85 分）的，在扣除相应产生的扣罚后，按实际应付的月度服务费进行支付。如考核总评分低于 85 分或其中分项目评分为 0 分，上月服务费用按评分标准进行支付，如：评分 84 分，按 84%计算应付金额后，再扣除当月相应产生的扣罚，再进行支付。对每次月度考评得分低于 85 分的，乙方必须按照甲方的指令限期整改，乙方拒不限期整改的，或整改效果不明显的，按违约责任相关条款进行处理。

4、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对账资料，符合付款要求的，通知乙方开票，收到发票后，甲方于 30 个工作日内将款项支付到乙方指定的银行账号。乙方需开具合法有效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若因乙方延迟开票造成甲方未能在约定时间内付款，不得视为甲方违约。

5、乙方财务信息：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6、如遇节假日顺延，或有特殊情况，双方协商解决。

五、服务要求

1、甲方就服务的详细内容、要求、风险防范，向乙方提供详细的需求，乙方根据甲方的需求，提供合格的项目人员至该项目甲方指定保洁区域提供环境服务。乙方根据甲方约定的业务范围及具体岗位人员需要，配置人员到该项目甲方指定保洁区域从事环卫保洁工作，完成甲方指定的工作任务。

2、乙方须在合同签订后向甲方提交项目人员的花名册、管理架构图、安全制度、工作计划表、岗位设置表、排班表等管理资料，并在发生变更时及时通知甲方，其中管理架构图、岗位设置表、排班表等管理资料需经甲方审定同意后为准，如乙方逾期提交或超出整改期限，自甲方提出书面通知后，每超出期限一天，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000 元/天，并在当月的服务费用扣除，直至乙方按要求提交上述资料。

3、小卷纸、盒装纸巾、洗手液和擦手纸由甲方按展会的实际需求下单由中标单位提供，按合同约定价格结算，其他保洁物品、耗材、工具均由乙方负责。

4、乙方配置为甲方提供专业服务的项目人员均与乙方存在劳动关系，与甲方不存在任何直接法律关系，无论乙方为甲方所配置的项目人员是否直接或间接接受甲方的指令或任务安排。本协议中的项目人员的劳动人事关系、工资保险关系和劳动用工手续归属乙方并由乙方按照有关规定办理，并且，乙方应承担用人单位应承担的全部责任。

5、甲方通过双方约定的联系人发送工作任务及指令，在工作需要或情况紧急的前提下，甲方也有权直接向乙方所配置的项目人员发出指令，乙方应确保其人员听从指挥并服从安排。

6、乙方所配置的项目人员到甲方指定的场所从事专业的服务，应当以甲方的名义进行，并配戴乙方的工作卡或其他甲方的明确标识。

7、乙方所配置的项目人员代表乙方从事专业服务，如因项目人员过错造成甲方损失的（包括但不限于经济损失、声誉损失、商誉损失等），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赔偿责任，乙方可向当事人进行追偿。

8、在本协议期限内，乙方所配置的项目人员的劳动合同到期前，乙方应及时续签劳动合同，到期未续签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甲方指定期限内另行配置符合甲方要求的其他项目人员，乙方不得因乙方人员离职影响甲方的工作。如果本协议合作期限届满不再续签，但乙方与项目人员的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应由乙方自行负责被派遣人员退回、待岗及劳动合同解除后的各项事宜。

9、在重大节日、主要活动期间等甲方有重大工作任务或突击性任务时，乙方应无条件及时配合甲方提出的临时性要求，对新增的临时性要求进行同等服务质量的清扫保洁工作。

10、逢重大节庆或法定假期，乙方需保证清扫环境服务不受影响，并根据实际情况随时响应甲方临时新增的清扫保洁临时性服务。对本项目服务范围内因重大节庆后集中产生的垃圾在采购人指导下进行收集并运输到指定地点进行处理。

11、对非法遗弃在指定本项目要求的服务范围内的绿化垃圾、动物尸体、病媒生物、医疗垃圾、建筑垃圾（含装修垃圾）、工业垃圾、危险废物等其他固体废物以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受控地区产生的生活垃圾，乙方不得将其混入生活垃圾中处理，应及时联系甲方，在甲方指导下按照谁产生谁负责的原则找到相关责任人进行处理。不能找到相关责任人的，在甲方指导下进行收集并运输到指定地点进行处理。

12、乙方消杀人员必须持有政府要求的相关证件，消杀的物品应选用适用的低度药剂，相应的物品清单向甲方报备。

13、垃圾处理和清运、有害物防制、绿植养护应符合政府的相关要求。

六、质量检查标准

1、本项目因环境问题受到各级政府部门通报批评的，乙方承担相应责任甲方视情况的严重程度可以解除服务合同。

2、对于监督管理部门提出的整改意见或主办、参展等参展人员投诉、传媒曝光等问题，乙方不进行处理或整改，监督管理部门第二次检查仍不符合质量标准要求的，同类问题累计三次者，甲方可以解除服务合同。

3、甲方对乙方实行月度考评，月度考评工作严格按照甲方、业主或本合同要求的办法执行。月度考评得分=日常检查得分*60%+突击检查得分*40%，日常检查考评表（详见附件）

（1）当月的月度考评得分小于85分，大于或等于80分的，乙方必须按照甲方的指令限期整改；乙方拒不限期整改的，或整改效果不明显的，乙方必须承担一般违约责任。

（2）当月月度考评得分小于80分的，乙方必须按照甲方的指令限期整改，并承担一般违约责任；乙方拒不限期整改的，或整改效果不明显的，乙方必须承担严重违约责任。

（3）若连续2次或累计3次考评得分低于60分，乙方必须承担严重违约责任，除罚款外，还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10%作为违约金且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部分合同或解除合同。

4、上述涉及的投诉类型、过错大小、事故性质、有效性的确定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予以明确，个别投诉事项可以具体个案具体明确，有分歧异议的，以甲方的意见为准。

5、每月的环境服务质量考评见《附件四：环境服务质量评价表》。

七、履约保证金

本合同所规定的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伍万元整（¥50,000），默认将乙方的投标保证金¥16,000元（大写：壹万陆仟元整）转为履约保证金，对于剩余的履约保证金金额，即人民币叁万肆仟元整（¥34,000），中标单位需在合同签订后的十个工作日内完成补缴手续，

作为乙方妥善履行本合同义务的担保。如发生乙方违约，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乙方应承担的赔偿金或违约金等乙方应付费用，该等扣除金额将视为乙方向甲方支付的赔偿金或违约金等乙方应付费用。服务期限届满，甲方确认乙方已妥善履行完本合同项下各项工作义务且乙方不存在任何违约行为后，甲方在与乙方结算付清服务费后 30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乙方履约保证金余额（如有）；乙方应同时退还甲方履约保证金收据原件。

【收款单位】广州城投智奥发展有限公司

【开 户 行】中信银行广州北秀支行

【银行账号】8110 9010 1340 1270 827

转账时，请备注“空港博览中心 2025-2026 年工程物业服务履约保证金”；

八、双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监督检查乙方提供岗位服务的质量，对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履行义务不符合要求的，有权向乙方提出纠正或要求乙方更换符合甲方要求的项目人员；

（2）甲方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国家政策的调整以及上级部门的文件，需要对本合同所约定的服务范围、服务方式、服务时间作相应调整的，乙方及其配置的项目人员须接受相应调整，如调整超出双方约定的服务范围的，双方另行协商超出部分的收费事宜；

（3）甲方可根据岗位要求、标准，向乙方提供所制订的项目人员规章制度、工作流程、考核依据、建议和意见；

（4）甲方有权根据工作需要和乙方项目人员的工作表现，在与乙方协商一致后进行岗位或人员切换调整；

（5）甲方应按协议支付合同费用给乙方；

（6）甲方应保守在合作过程所获得的及可能所获得的乙方的商业秘密以及协议内容。

2、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合同的约定，制订和执行甲方审批同意的管理制度。

（2）对项目的公用设施不得擅自占用或改变使用功能，如需改变或完善配套项目，须与甲方协商，经甲方同意后报有关部门批准方可实施。

（3）在日常管理过程中对无法解决的事故或物业设施需要维修、保养要及时向甲方反映。

（4）本合同终止时，乙方必须向甲方移交管理用房及保洁日常管理的全部档案资料。

（5）乙方要有熟练、专职、有上岗证及资格证的专业人员，足够支持本项目运营。

（6）乙方负责区域内地面以及公共区域及公用设施的环境清洁卫生。

（7）乙方负责配合甲方组织的消防演习，加强对保洁员工的消防安全的宣传和提高保洁员工的消防防范意识；

(8) 乙方必须为现场工作人员购买意外保险或雇主责任险，且保额赔付额度不少于 150 万元/人次；进场时向运营部提交保险单据，验证原件，留存复印件；若有人员更替，也需在进场时讲人员保险复印件先提交给甲方备存；

(9) 乙方应对所录用人员要严格政审，保证录用人员无刑事犯罪记录、有上岗资格证；

(10) 乙方各类管理人员按岗位着装要求统一，言行规范，要注意仪容仪表，公众形象，一些公众岗位录用人员体形、身高要有规定；

(11) 乙方要建立资料的收集、分类整理、归档管理制度。在日常管理中要建立交接班、项目故障与维修、保养等登记制度；

(12) 乙方在做好工作的同时，有责任向甲方提供合理化建议，以提高管理效率和管理质量。

(13) 严格执行和落实甲方发出的相关指令。

(14) 乙方有义务向甲方反映公用设施、设备的完好状况在甲方管辖范围内发现安全隐患及可疑人员时，应及时通知甲方，配合甲方做好安全防范工作。

(15) 乙方应当与为甲方提供专业服务的项目人员签订书面劳动合同，并按甲方要求提供劳动合同复印件。乙方应保证根据国家和地方规定为乙方人员缴纳法定社会保险、公积金等，乙方应尽力避免与提供服务人员产生纠纷，以免影响甲方相关业务的开展。

(16) 乙方为保证项目的正常运作必须派驻管理人员驻场办公。驻场管理人员需受甲方监督和听从甲方的工作指令，乙方驻场主管必须参加甲方主持的例会和其他要求的专题会议。除获得甲方批准外，每缺席 1 次，须承担 1 次书面警告责任。

(17) 乙方不得擅自收取任何应由甲方收取的收入或其他与项目有关的任何收入，或隐瞒私吞代收的项目收入。如果乙方违约收取的，乙方应立即将项目收入转交给甲方，每迟延一天，应按所收项目收入额向甲方支付利息。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和刑事责任。

(18) 乙方必须接受甲方的定期工作考核，考核成绩与甲方支付的费用相挂钩。考核分为每周抽查、每月核查和重大接待的核查三种，每月根据考核表进行服务评分，具体实施办法以本合同第七条第三点执行。

(19) 乙方清扫保洁时，不得将垃圾、泥沙倒入绿化带、桥梁、河涌、水沟、沙井等非指定地点，如有发现作出警告，同类问题超过 2 次，再次发现则按当月服务费 3000 元/次扣罚，累计满 5 次，甲方有权解除服务合同。

(20) 乙方需确保本项目服务团队高效、有序运行，落实人员管理工作，不得发生服务人员打架斗殴、消极怠工、聚众闹事等影响服务正常运作的行为。一旦发生以上情况，乙方需确保服务正常运作，由此产生的人员加班费等一切费用及其他后果、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21) 乙方服务作业要做到“五个统一”，即统一着装、统一培训、统一管理、统一制度、统一设施；乙方应对所有作业人员进行职业安全与职业道德培训，确保所有作业人员遵纪守法，文明作业，遵守安全操作规程；作业司机必须持证上岗。

(22) 乙方负责本项目服务团队全体人员的岗前培训、安全教育、职业技能培训、上岗证明、人员薪酬及福利、人员着装、食宿及办公场所。

(23) 乙方必须承担和负责解决本项目合同的全体保洁作业人员所带来或导致的一切劳动纠纷。

(24) 乙方保洁作业人员病重或因公致伤、残、死亡时发生的全部费用均由乙方依法处理并自行承担。

(25) 乙方应确保和谐、稳妥的处理保洁作业人员的劳动仲裁、劳动诉讼及人事仲裁事件，避免妨碍甲方的正常工作或给采购人带来不利的社会影响。

(26) 乙方应保证保洁作业人员队伍的稳定性，更换保洁作业人员必须及时到位并能满足本项目要求的相应职责，若出现更换保洁作业人员不能按规定时间上岗到位或因更换人员后导致不能满足本项目规定的相应职责情况的，甲方按缺勤标准依实从乙方管理服务费中扣除。

(27) 若乙方因破产、被吊销营业执照、停业或无力偿还债务或存在违约行为导致合同无法履行，甲方可在任何时间内书面通知乙方终止合同。

(28) 如乙方因劳资纠纷等因素导致无法完成合同约定的环境服务质量要求的，甲方可终止合同。

(29) 合同期满或终止后乙方需向甲方办理项目移交手续，如发现乙方未完全履行合约义务的，甲方有权扣除未支付的服务费用于整改修复。

(30) 未经甲方允许，乙方不得在场馆开展其他业务。

(31) 乙方在管理服务期内，由于乙方及乙方工作人员的责任造成甲方、参展人员及其他人人身伤亡和财产损失的，乙方负全责并进行赔偿。如出现工伤事故，乙方应立即抢救员工，全额支付医药费，妥善处理善后事项，及时为员工进行工伤鉴定、工伤待遇申报等相关手续，并以书面的形式向甲方汇报，乙方对此承担全部责任。

(32) 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后 15 个工作日内，乙方需为其派驻至甲方的人员全面购买雇主责任险及意外险，并为在甲方的服务购买公众责任险，承保范围包括甲方所在地址（[具体地址：广州市白云区迎宾大道 1108 号]）。雇主责任险、公众责任险、意外险等保险每次赔偿限额 300 万，其中人身伤害每人每次限额不少于 100 万，财产损失每次限额不少于 300 万，每次事故绝对免赔额为 1000 元或损失金额的 10%。保险期限覆盖本合同履行期间。

九、协议的变更与终止

1、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或合同附件，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甲方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国家政策的调整以及上级部门文件的规定，需要对本协议相关事项进行调整的，乙方应根据甲方通知调整；

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终止：

（1）本协议期限届满；

（2）甲、乙双方提前 60 天书面通知解除合同；

（3）因不可抗力导致合同无法履行的；

（4）本协议项目下的条款内容被行业主管部门或者法院、仲裁机构认定为无效，而导致本协议完全无法执行时提前终止。

（5）其他非因双方过错导致合同终止的。

（6）法律规定或者双方约定合同终止的其他情形。

4、无论因何种原因终止本协议，乙方应确保其项目人员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完成交接工作，并继续承担有关保密义务。

十、违约责任

1、除不可抗力外，甲乙双方有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规定，均应承担违约责任。

2、本项目服务因乙方环境服务质量问题或出现投诉情况的，以及因乙方环境服务质量问题导致甲方被业主方或政府部门处罚，其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将由乙方进行承担。同时甲方有权出具相应整改通知书，并从当月应支付的服务费用中扣除相应的处罚费用。所有清洁工作必须按照广州市卫生防疫站，卫生局和环保局的规定进行。如有违反市政府的规定及行为，乙方将负全部责任。乙方需要确保自己的公司一切活动符合国家和地方的法令法规，而不可以向甲方提出索赔等其他责任。

3、如一个月内乙方累计收到甲方两份“整改通知书”，甲方有权扣除乙方当月环境服务费的2%作为违约金，且每再增加一份“整改通知书”，甲方还有权增加扣除乙方当月环境服务费的1%作为违约金。甲方在支付乙方的当月服务费中作相应的扣除，如当月未扣除则延期下月扣除。如乙方一个月内累计收到三份及以上“整改通知书”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且拒绝支付当月服务费，并要求乙方支付上一月服务费的20%作为违约金。

4、乙方在依据合同提供服务，如甲方发现乙方未按合同执行的或不认真贯彻执行甲方指令的(包括口头指令或书面指令)，第一次提出书面警告并限期整改；如再次未按要求执行的，甲方将再次提出书面警告；对不执行甲方指令的情况直接记一般违约一次，达到三次一般违约视为一次严重违约。

(1) 第一次书面警告。乙方未履行或未按时履行或未按质履行义务时，甲方有权发出第二次书面警告并要求当天整改；

(2) 第二次书面警告。乙方收到第一次警告后仍不整改或整改不彻底的，甲方有权发出第三次书面警告，乙方必须在限定的时间内完成整改事项，同时甲方有权从环境服务费用中扣除人民币 2000 元/次；

(3) 一般违约责任。乙方达到三次书面警告或不执行甲方指令视为一般违约责任，必须交纳罚金人民币 3 万元/次；

(4) 严重违约责任。乙方达到三次一般违约责任视为一次严重违约责任，必须交纳罚金人民币 5 万元/次，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且拒绝支付当月服务费，并要求乙方支付上一月服务费的 20%作为违约金；

(5) 罚金的处罚方式。所有罚金在当月应付服务费中扣除或延期下月扣除；

(6) 解除合同。当乙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符合解除全部合同的条件时，甲方有权发出书面解除全部合同的通知，该通知在送达时解除合同即生效；

(7) 赔偿损失。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赔偿全部经济损失，包括直接经济损失和间接经济损失。甲方因此提起诉讼的，乙方还需承担甲方支付的律师费、诉讼费、差旅费、住宿费、伙食费等费用；

(8) 在合同期内累计三次严重违约责任，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违约处罚措施：

- a) 整改通知书、书面警告经由甲方现场管理部经理及以上签字盖项目部章后即可生效。
- b) 一般违约责任、严重违约责任由甲方签字盖章后即可生效。

5、 安全生产方面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在政府行政主管部门组织的质量安全大检查中，被发现存在严重的安全隐患，被通报批评，或被新闻媒体曝光造成不良影响的，被通报或被曝光 1 次，必须承担严重违约责任；造成严重社会影响或累计被通报或被曝光 3 次以上(含本数) 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将本项目另行发包，并不免除乙方应承担的违约赔偿责任；

(2) 乙方在甲方进行的日常质量安全检查中，被发现存在安全隐患的，应限期整改。若同样问题被发现 2 次的或累计类似问题被发现 3 次，必须承担一般违约责任 1 次；此类问题的认定，以甲方书面通知、指令、通报和会议纪要为准；

(3) 乙方因自身原因造成重大安全事故（含质量事故）的，除按国家规定 由政府行政主管部门处罚外，必须依照下列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 a) 发生一级重大事故，甲方在服务费中扣除违约金，违约金的数额不得低于 5 万元；
- b) 发生二级重大事故，甲方在服务费中扣除违约金，违约金的数额不得低于 3 万元；
- c) 发生三级重大事故，甲方在服务费中扣除违约金，违约金数额不得低于 2 万元；
- d) 发生四级重大事故，甲方在服务费中扣除违约金，违约金数额不得低于 1 万元；

发生上述重大事故，甲方视情况严重性，有权对乙方作出限期整改至严重违约的处罚，并有权部分或全部解除合同。甲方依照上述约定扣除乙方违约金后，所扣除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必须据实赔偿。

6、乙方对其所聘请的工作人员负有监管职责，如因乙方违反劳动法规定，致使其工作人员不能正常工作而造成严重社会后果的，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并追究其因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7、乙方因工作疏忽而造成甲方财产损失的，乙方应按损失的价值照价赔偿。乙方工作人员在工作时间违反甲方的管理制度造成安全事故、综治事件、造成甲方的名誉和形象受损的，乙方应立即采取有效措施，恢复甲方的名誉并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乙方造成甲方损失的，应予赔偿。违约金和赔偿金由甲方依据安全事故的性质、程度以及甲方的名誉、形象受损的范围和程度确定，并在支付合同款时在合同款中扣除。

8、在服务期内，乙方擅自将服务项目分包、转包或挂靠的，一经甲方发现即视为违约，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服务合同。

9、乙方必须保证按照国家及广州市的政策法规规定依法用工、按时支付员工薪酬、合法经营，否则将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甲方保留因此而终止合同的权利。

10、本合同期限内，甲方有权按季度对乙方的工作质量、履约情况、社保购买情况、工资发放情况、工作配合度等进行综合评价，评价合格则继续履行服务合同。如项目服务未达到要求，经甲方通知整改仍达不到要求的，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服务合同。

11、若乙方因任何原因（包括但不限于设备短缺、人员短缺、法律规章制约等）致使无法依循合同约定履行供货或服务职责，乙方须即刻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并详尽阐述无法履行之缘由及其预估影响。在此情形下，甲方保留权利（但非必须）自主决定寻找并选定其他具备资质的供应商以替代乙方继续履行合同义务，此决定可涵盖采购相同或功能相似的货物或服务。因此而产生的全部额外开支（包括但不限于价格浮动差额、紧急采购引发的物流成本增加、因延误造成的其他额外费用等），以及因更换供应商所可能带来的任何形式的损失，概由乙方全额承担。甲方有权直接自当月应付予乙方的服务费中扣除上述额外开支；若当月服务费不足以覆盖全部费用，则甲方将进一步从乙方已缴纳的履约保证金中扣除相应金额。上述扣款行为，甲方无需事先通知乙方。

十一、其他事项

1、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2、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或合同附件，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如遇未尽事宜，可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附件（附件是合同的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一：保洁服务工作标准；

附件二：有害生物防制方案

附件三：绿化养护技术要求及标准

附件四：环境服务质量评价表；

附件五：广州空港博览中心环境服务月度费用结算单

附件六：《合规及廉洁交易承诺函》

5、本合同一式肆份，其中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以下无正文）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签约代表人：

签约代表人：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一：保洁服务工作标准

（1）室内公共区域保洁服务标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项目）

项目名称		作业方式	日常作业频次	质量标准
公共区域	接待大厅石材地面	1、清扫、推尘、拖抹地面水渍、污渍 2、翻新打磨、抛光保养	1、不限次数 2、巡回保洁，随时清理地面污迹；	地面光洁、无污渍水渍、无积尘、无垃圾杂物
	墙身、门、门框、指示牌、悬挂物	抹拭清洁表面积尘污渍	1次/天	无积尘无污渍
		高位清洗	2次/月	无明显污渍蜘蛛网
	烟灰桶、垃圾桶	表面清洁抹拭污渍	数次/天	无口痰，污水渍，及时捡除垃圾烟头。
		石米更换清洗	1次/天	石米洁净
		垃圾袋更换	1-2次/天	整洁、更换及时

项目名称		作业方式	日常作业频次	质量标准
	玻璃门	抹擦扶手表面积尘	及时	光洁明亮
		刮洗玻璃	1-2 次/周	光洁明亮、无水印
	植物花盆、花箱	抹拭盘表面积尘、捡除盘内垃圾、烟头	2-3 次/天	无积尘，盘内无垃圾杂物
	灯具	抹拭表面积尘	2 次/月	无积尘、蜘蛛网
	消防器材、水牌、指示牌等公共设施	抹拭表面积尘	1 次/天	无积尘、蜘蛛网
	天花	擦拭	1 次/周	无积尘、蜘蛛网、无污渍
	不锈钢设施	定期对不锈钢设施进行养护，做好日常上钢油保养、除污迹工作	1 次/月	光洁，保持无锈迹
垂直电梯	轿箱地面	清扫、拖抹、拖尘	巡回保洁	无垃圾无污渍
		石材晶面护理保养	1 次/月	光洁亮丽，无污渍
	电梯门、四壁不锈钢、按键	抹拭表面积尘污渍	巡回保洁	光洁明亮、无污渍、无手印
		上钢油保养	1 次/月	
	电梯门槽	清除垃圾	1 次/天	无垃圾杂物
	地面地毯	清除垃圾	巡回保洁	无明显积尘、污渍
		清洗	1 次/周	干净整洁、无泥沙
	灯饰排风口	抹拭积尘污渍	1 次/周	无明显积尘、污渍
洗手间	地面	清扫、拖抹、拖尘	巡回保洁	干净，无污迹、无水迹、无积尘
	门、间隔设施	抹拭清洁表面积尘污渍		干净、无灰尘
	洗手盆、镜面	抹拭清洁表面积尘污渍		洁净明亮
	洗手间	消毒	1 次/2 小时	气味清新，无异味
	垃圾筐	及时清倒垃圾	巡回保洁	气味清新，无异味
	尿槽、座厕	抹拭清洁表面积尘污渍		洁净、无污渍、无黄渍

项目名称		作业方式	日常作业频次	质量标准
	不锈钢设施	抹拭表面积尘污渍	1 次/天	无积尘无污渍
		定期对不锈钢设施进行养护，做好日常上钢油保养、除污迹工作	1 次/月	光洁，保持无锈迹
疏散楼梯	防火门	抹拭表面积尘、污渍	1 次/天	无明显积尘
	墙壁墙角	清扫积尘蜘蛛网	1 次/周	无明显积尘、无蜘蛛网
	走火梯	梯级清扫、拖地	2 次/天	无垃圾杂物、无明显积尘
		抹拭扶手表面积尘污渍	1 次/天	无积尘
	垃圾桶	收集清理垃圾到垃圾房	2 次/天	不超过垃圾桶的 2/3
	不锈钢设施	定期对不锈钢设施进行养护，做好日常上钢油保养、除污迹工作	1 次/月	光洁，保持无锈迹
垃圾房	地面	清扫、拖抹、冲洗	巡回保洁	目视无污渍、垃圾打包堆放整齐
	垃圾清运	工具摆放整齐，目视垃圾房内垃圾不超容积 1/3	1 次/天	日产日清
	垃圾房	消毒	1 次/天	无异味
地毯	会议室地毯	清扫、拖抹、除污	巡回保洁	干净，无污迹、无水迹
		吸尘	根据具体情况	1、无积尘 2、会议室在使用情况下，吸尘 1 次/日、清洁污渍 1 次； 3、会议室非使用情况下可每月吸尘 1 次，但展厅使用前须吸尘保洁一次。 4、会议结束后，展厅所有地毯区域保洁一次，清除灰尘、垃圾、污迹。
		消毒、清洗、保养	1 次/季度	气味清新，无异味、无污渍
家具	西皮及皮类家具	巡回保洁	每日巡检保洁，抹尘不少于 1 次；	1、沙发皮面面干净整洁； 2、打蜡后皮面均匀、有光泽。

项目名称		作业方式	日常作业频次	质量标准
		清洁	每月全面清洁一次；	
		打蜡	每半年打蜡 1 次。	
	布艺类家具	巡回保洁	每日巡回保洁，清洁污渍	1、保持沙发干净整洁； 2、清洗后的沙发干透、整洁，布面平整美观。
		清洁	每月吸尘 1 次	
		清洗	每半年清洗 1 次并吹干理顺	
	木制家具	巡回保洁	每日巡回保洁，清洁污渍	干净、无尘、洁亮
		打蜡	每半年打蜡 1 次	
	玻璃类家具	巡回保洁	每日巡回保洁，清洁污渍	干净、无尘、洁亮
石材养护	公共区石材	地面晶面处理+咨询台大理石抛光	1 次/月	如石材镜面光泽度小于 80 度±5 度，需进行晶面处理，晶面处理后表面色泽统一、润泽、光亮如新

(2) 外围区域、地下停车场保洁服务标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项目）

保洁项目		作业方式	日常作业频次	质量标准
室外围区域广场	地面	清扫、清洗（清扫车、洒水车、高压机）	巡回保洁	无垃圾、无沙泥、无砖头、杂物、无乱张乱涂写、无积水、界缝无杂草
	沟渠	清理垃圾杂物、淤泥、防堵塞	1 次/周	无堵塞
	不锈钢设施	抹试表面积尘、污渍	1 次/天	无明显积尘污渍
	垃圾箱	清理整理、抹试箱表面、冲	1-2 次/月	无积尘、无污渍

、道路		洗消毒		
	绿化带	捡除绿化带垃圾杂物	1-2 次/天	无垃圾杂物
		冲洗花基	2 次/周	无积尘、无污渍
	室外灯具	抹试表面积尘	1 次/周	无明显积尘污渍
	集水沟、下水井	清理水沟、管道、地漏表面垃圾	1 次/周	无堵塞
	管道、地漏	表面垃圾、杂物		
	消防设备	抹试表面积尘	1 次/周	无明显积尘污渍
地下停车场	地面	定期机洗/冲洗	1 次/月	无垃圾杂物
	电梯厅	清扫	巡回保洁	无垃圾杂物、垃圾收集及时
	天花	清扫	1 次/月	天花、管网清扫蜘蛛网、无积尘
	配套设施	清洁抹尘	1 次/天	相关配套设施表面无积尘、无污渍

附件二：有害生物防制方案（乙方提供）

附件三：绿化养护技术要求及标准

1、绿化养护要求按照《广州市地方标准 园林绿地养护管理技术规范》的二级养护标准执行，并遵守广州空港博览中心的各项管理规定。

1.1、二级养护

1.1.1 总体要求：绿化养护技术措施完善，日常管理到位，建有工种齐全和相对稳定的养护队伍；植物 长势良好，叶色正常，病虫害危害株率不超过同种类植株的 5%、草坪杂草率小于 7%；及时补植，死 株、缺株及黄土露天现象小于 2%；园林建筑及绿地设施维护得当，保洁措施到位，绿地整体景观较好。

1.1.2 各类园林植物养护要求

1.1.2.1 草坪生长良好，整齐，四季常绿，修剪高度保持在 8~10cm，能及时处理堆料堆物，覆盖率达 95%以上，杂草率低于 7%，无坑洼积水，无垃圾及堆料堆物。

1.1.2.2 乔木树冠完整，长势良好，生长与开花正常；分枝不影响游览及观景；行道树的体量、高度基 本保持一致，下缘线和分枝点高度的控制在 3.0m 以上，倾斜率小于 5%，无死株、缺株现象。

1.1.2.3 花灌木生长发育正常，造型美观，能适时开花，花后修剪及时。地被植物覆盖率达 98%以上， 无恶性杂草，无死株、缺株。

1.1.2.4 花坛、花带及绿篱轮廓清晰、整齐美观，无残缺，基本无杂草，无死株、缺株，修剪及时，花 期基本一致。

1.1.2.5 造型植物的修剪合理，规则式种植的造型植物，形状、体量保持一致；自然式种植的，形状和 体量基本符合设计和景观的要求。

1.1.2.6 藤本植物生长正常，开花适时，根据不同植物的攀缘特点，牵引合理，覆盖率不低于 85%。 DB440100/T 6-2018 5

1.1.2.7 草本花卉生长良好，株型完整，开花适时，具有一定的株行距，开花时覆盖率达到 90%以上， 无枯枝残花，缺株、倒伏不超过 3 处；花后修剪规范。

1.1.2.8 水生植物生长正常，开花适时，固定其生长位置和范围，边缘清晰。

1.1.2.9 补植、改植于发出整改通知书 5 天内完成。补植的植物种类保持与原植物品种相同、规格接近。行道树存活率 100%，草坪补植或改植后一个月内覆盖率达到 90%以上，其它植物补植或改植的成活率 达到 95%以上。

1.1.2.10 病虫害防控及时。受害植株不超过同种类植株的 5%，无鼠害，无明显影响植物景观效果病虫 草害。

1.1.2.11 修剪考虑每种植物的生长特点，确定修剪时间，适当修剪，减少伤口，切口要平。常年开花植 物既造型美观又能适时开花；乔木整形效果要与周围环境协调，以增强园林美化效果，行道树修剪要保 持树冠完整，枝叶密度适宜，内膛不空通风透光。

1.1.2.12 灌溉、施肥要根据植物的生长、开花特性及不同季节的天气状况，合理灌溉和施肥。并在每年 的春、秋季重点施肥 1~2 次。施肥量根据树木的种类和生长情况而定，种植五年以内的乔木要适当增 加施肥量和次数。

1.1.3 其他养护要求

1.1.3.1 绿地整洁，无杂物，做到保洁及时，树干上无钉拴刻画等现象。无鼠洞和蚊蝇滋生地等，绿地内 水面杂物能随产随清，垃圾日产日清，不焚烧垃圾。

1.1.3.2 园林建筑、栏杆、园路、桌椅、路灯、园灯、井盖、牌示和广播等园林设施完好，并得到合理维 护。

1.1.3.3 绿地内文物的保护和管理应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规定。

2、广州空港博览中心现有绿植的种类

序号	名称	栽种位置	绿植照片
1	菩提榕	迎宾大道侧	

2	小叶榕 T	迎宾大道侧	
3	小叶榕 A	迎宾大道侧	
4	人面子 C	迎宾大道侧 芳华路侧	

5	米兰球 B	迎宾大道侧	
6	罗汉竹	迎宾大道侧	
7	天堂鸟	迎宾大道侧	
8	金英	迎宾大道侧	
9	红花玉芙蓉	迎宾大道侧	
10	米仔兰	迎宾大道侧 招待大厅侧	
11	粉花朱槿	迎宾大道侧	

12	紫云藤	迎宾大道侧 芳华路侧	
13	海南洒金	迎宾大道侧	
14	虎尾天门冬	迎宾大道侧	
15	红花继木	迎宾大道侧	
16	肾蕨	迎宾大道侧	
17	金边假连翘	迎宾大道侧	
18	小叶龙船花	迎宾大道侧 芳华路侧	

19	黄金叶	迎宾大道侧	
20	星花	迎宾大道侧	
21	蓝星花	迎宾大道侧	
22	台湾草	迎宾大道侧	

附件四：环境服务质量评分表

广州空港博览中心 年__月环境服务质量评分表						
1、评价规则：由环境服务管理人员按要求进行评价, 评价结果作为处罚及环境服务费用申付依据。						
2、评价得分=指标每项评价总得分/总分*100。评价得分用于供应商绩效考核；对不涉及的内容不计入评分或计满分。						
3、处罚规则：环境服务管理人员依据实际评价结果，每项指标不合格按考核操作说明规则扣分。						
序号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	评价周期	评分标准	扣分总计	评价依据
1	日常管理	由于环境类原因发生媒体负面曝光	每月	扣 50 分/次		
2		发生有效的客户投诉	每月	扣 5-10 分/次		
3		甲方依据本合同的相关约定，以口头形式、函件或备忘录等形式送达给乙方，且经双方确认的指令，乙方人员不服从的。	每月	扣 5-10 分/次		
4		环境类专项服务业务（日常&展会期间保洁、有害生物防制、垃圾清运、绿化养护、展会垃圾兜底清运）未经甲方确认需求擅自安排作业、作业质量未达标或未按要求完成的	每月	扣 1-5 分/次		
5		1. 未按要求提交年度、月、季度工作报告、计划及方案，未按工作计划、方案执行； 2. 违反作业流程、规范，日常作业及监管未达到物业管理合同及甲方发布的体系文件中规定的 质量要求，或未及时按甲方提出要求整改； 3. 未按要求处理突发事件。	每月	扣 1-5 分/次		
6		1. 展会保洁方案未经甲方确认擅自安排； 2. 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场地清洁从而影响开展或后一展会未能按时进场的； 3. 未与运营方及清运公司有效衔接，导致垃圾未能及时清理，拖延进度的； 4. 疏于管理，布撤展期间或场地验收后，仍有部分大型板材、空箱、涂料桶、大块地毯、大块玻璃等会展垃圾遗留在红线范围内且被甲方认定为物业严重失职的。	每月	扣 1-5 分/次		

7	安全管理	未按要求提前报备高空及设备作业计划的。	每月	扣 2 分/次		
8		未严格按照甲方以及安全生产管理的有关规定对高空作业现场作监管的，包括但不限于现场实地监督、供方作业人员资质审查等。	每月	扣 5 分/次		
9		乙方监管不力发生的安全生产事故	每月	造成人员伤、亡事故的，直接解除合同且不支付当月款项。同时，保留向违约方追究因其违约行为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直接经济损失、间接经济损失、律师费、诉讼费等。		
10			每月	未造成人员伤、亡事故的，扣 50 分/次，同时赔偿甲方损失		
11		被发现有违反安全管理相关的各类行为	每月	扣 2-5 分/次		
12	人员管理	乙方、外包方人员存在私自收取小费、内外勾结谋取不正当利益等行为	每月	扣 20 分/人次，且违规人员不得继续为本项目服务		
13		人员到岗、岗位调整及调离未告知甲方	每月	扣 5 分/人次		
14		1. 乙方及外包人员偷取甲方或第三方财物（含展样品），经查证属实的； 2. 乙方人员蓄意报复、故意、恶意在工作中损坏甲方及第三方财物； 3. 乙方及外包人员在场馆存在打架斗殴行为；	每月	扣 1-5 分/次，同时赔偿甲方及客户损失		

15		1. 乙方管理岗位、外包方驻场项目经理及主要管理人员连续休假达到 3 日，未经甲方同意； 2. 乙方及外包方收到甲方关于会议、活动的通知后无故不出席，以及参与甲方会议、活动不遵守相关规定；	每月	扣 1-5 分/人次		
16		1. 未按规定发放、使用劳防用品，或登高作业、特种作业未采取防范措施； 2. 未按规定统一服装、员工标识、仪表仪容不整洁； 3. 上班时行为懒散或其他不作为(比如玩手机、扎堆聊天、睡觉等)	每月	扣 1 分/人次		
17		1. 现场服务人数少于合同人数，不符合合同约定年龄，不符合合同约定资质（学历、年龄、上岗证书等）； 2. 环境分包方员工数量未达到合同约定最低标准； 3. 特种作业人员未持证上岗，特殊岗位无证作业； 4. 员工未经培训合格上岗作业	每月	扣 1 分/人次		
18		未按照协议标准（规范或频率）开展各类清洁工作的，导致各类界面如地面、墙体、玻璃、天花等有明显的积尘或污渍等清洁质量问题。	每月	扣 0.5 分/次		
19	保洁	1. 洗手间清洁质量不达标，如小便池地面有尿、便器内有便迹、洗手台有积水、地面墙体或镜面脏、垃圾桶内垃圾超过三分之二洗手间及有异味等清洁质量问题； 2. 未及时补充洗手间的各类耗材，如大卷纸、擦手纸、洗手液等； 3. 未按要求管理洗手间的各类耗材，导致耗材发生丢失、被盗等情况。	每月	扣 1-2 分/次		
20		1. 垃圾桶内垃圾超三分之二未清理； 2. 垃圾桶表面脏、有明显的污渍； 3. 未按照具体流程、标准开展垃圾收集、清运工作的。	每月	扣 1 分		
21		清洁人员有不按说明使用清洁剂、违规操作清洁设备或工具等情况的，导致甲方设备设施遭损坏的。	每月	扣 2-5 分/次		

22		甲方根据合同、体系文件定期进行巡查，发现违反合同及体系文件监管相关规定的	每月	扣 1 分/项		
23	绿化	绿植未修剪平整，存在高低不平、枯枝黄叶等不美观的现象	每月	扣 1 分/次		
24		整体绿地土壤有污染，存在表面不平整、板结，边缘线不优美的现象	每月	扣 1 分/次		
25		未按规定施肥，导致绿植生长情况不佳	每月	扣 1 分/次		
26		未及时发现病虫害，导致枯枝、死杈、落叶、卷叶，草坪有明显色块差异、病斑等现象的	每月	扣 1 分/次		
27		绿植范围内未及时清理垃圾杂物、枯枝黄叶的	每月	扣 1 分/次		
28		未及时做好防台风措施；台风后未及时进行扶树、护树、补好残缺，清除倒伏树木、断枝、落叶和垃圾，影响人行交通等	每月	扣 1 分/次		
29		未及时浇水，导致枯枝、死杈、落叶、卷叶，草坪有明显色块差异、病斑等现象的	每月	扣 1 分/次		
30		未建立绿植养护的技术档案或绿植养护的技术档案不齐全的，技术档案应每季分类整理，目录完善，分类归档。制定年、月、周、日的养护计划，及养护记录。	每月	扣 1 分/次		
31		未严格按照协议的各项要求、标准监督供应商的履约行为，疏于管理，导致现场服务不达标的。	每月	扣 1 分/次		
32	消杀/消毒	不积极配合甲方，或违反甲方各项管理要求的。	每月	扣 1 分/次		
33		不按时、按要求提交各类消毒/消杀文件的，如周报、监管报告、台账无维保记录等。	每月	扣 1 分/次		
34		消杀/消毒作业人员资质不符合要求的。		扣 5 分/次		
35		消杀/消毒作业设备、药品不符合相关规定及甲方要求	每月	扣 2 分/次		
36		消杀效果不达标及“四害”问题引起有效投诉，或者导致甲方被政府主管部门责成批评、考核的。	每月	扣 10-20 分/次		
36		因“四害”生物防制工作不到位，导致本场爆发疫情的，如登革热、流行性脑炎、鼠疫等。	每月	扣 50 分/次		
38	展会垃圾	展会垃圾兜底清运未按时完成，导致影响展会活动的开展	每月	扣分 5-10 分/次		

39	兜底 清运	展会垃圾兜底清运未按时完成，未达到主办方的要求，导致主办方投诉的	每月	扣分 5-10 分/ 次		
40		展会垃圾兜底清运未按场馆要求完成，无法达到场馆验场的标准的		扣分 10-20 分/ 次		
41	仓库 /物 资管 理	未按照甲方要求做好各类物资、物品的现场管理工作，导致甲方物资丢失，造成甲方财产损失的。	每月	扣 5 分/次		
42		物资台账记录、出入库记录与实际情况不符合	每月	扣 1 分/次		
43		仓库不整洁、物资未分类合理摆放以及存在安全隐患	每月	扣 2 分/次		
总分						
评估人						
评估部门						
说明：意见栏由评估部门对被评估单位填写综合性评价意见，指出好的或不足的方面以及建议等。						

附件五：广州空港博览中心环境服务月度费用结算单

广州空港博览中心环境服务月度费用结算单							
2025 年__月__日—2025 年__月__日的环境服务费							
一、固定服务费（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不含税总价 (元/月)		税率		含税总价 (元/月)	
1	保洁人员						
2	有害生物防制						
3	设备租赁						
4	绿化养护						
合计							
二、临时增加机动岗（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岗位名称	岗位人数	工时	不含税 单价 (元/小时)	不含税 总金额	税率	含税总金额
1	临时保洁人员						
三、展会活动前临时全区域消杀（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面积 (㎡)	每平方米 不含税 单价	不含税 总金额	税率	含税总金额	
1	展会活动前全区域 消杀						
四、展会活动垃圾清运（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桶	不含税 单价 (元/桶)	不含税 总金额	税率	含税总金额	

1	日常生活垃圾&展会期间生活垃圾清运					
五、展会期间保洁消耗品（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不含税单价	不含税总金额	税率	含税总金额
1	小卷纸					
2	抽纸					
3	抽纸（盒抽）					
4	洗手液					
5	擦手纸单层					
合计：						
六、苗木更新（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品种名称	数量	不含税单价	不含税总金额	税率	含税总金额
1						
2						
合计：						
七、展会垃圾兜底清运（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个）	不含税单价	不含税总金额	税率	含税总金额
1	展会垃圾兜底清运					
八、扣款（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扣款项目	扣款项目		扣款金额		
1						

结算汇总（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应支付总费用=（一）+（二）+（三）+（四）+（五）+（六）+（七） -（八）						¥ -	
甲方确认签字：		日期：		乙方确认（盖章）		日期：	

附件六：《合规及廉洁交易承诺函》

合规及廉洁交易承诺函

致：【广州城投智奥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称“贵公司”）

【 】（以下称“承诺人”）有意愿或已成为贵公司商业合作伙伴，并充分理解双方合作关系是建立于双方在商业活动中共同认可及遵守的合规、廉洁与诚信原则的基础之上。

承诺人，是指本合规及廉洁交易承诺函（以下称“本函”）签署方及包括签署方的实际控制人、法定代表人、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员工在内的人员。

承诺人在与贵公司的一切商业合作和往来中，将以合规、廉洁与诚信为基本原则行事，并尽一切必要措施和努力，遵守所适用的法律法规、行业规范、企业规章制度和自律规则。为履行前述承诺，承诺人确认并承诺：

一、坚持廉洁交易

承诺人确认并承诺，在与贵公司合作过程中不会从事任何形式的影响公平竞争的腐败或其他不廉洁的行为（包括但不限于赠送实物、现金或礼券，提供工作餐以外的宴请及其他消费，为其家属或子女安排工作，就合作相关事宜进行私下协商或私下达成默契等行为）。绝不向贵公司对决策及交易执行有重大影响的关联人员、关系人及/或其指定人提供、许诺任何形式的不正当利益，和/或诱使其从事任何侵害贵公司及/或贵公司客户之利益或违背其职责要求、廉洁从业等有关规定的行为，无论承诺人是否因此获得商业机会和竞争优势。

关系人，是指贵公司关联人员之近亲属，包括配偶、父母、子女、兄弟姐妹、祖父母、外祖父母、孙子女、外孙子女或其他密切关系人员，及/或关联人员或其近亲属控制或担任高管的企业。

二、保护知识产权&保密信息

承诺人确认，贵公司知识产权（包括在任何国家或地区的法域内被承认及/或受国际公约保护的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工业设计、市场资讯、行销策略、专有技术及其他形式的知识产权）在任何情况下均属于贵公司的财产。

未经贵公司书面许可，承诺人不曾也不会将保密信息（以口头或书面的形式指定为属于保密信息的，或该信息从披露的环境和性质判断明显具有保密性的信息，如图纸、样品、客户和供应商名单、原型、模型或方法等）用于双方商业合作目的之外任何其他目的或实施任何侵犯贵公司知识产权或保密信息的行为，包括对保密信息进行复制或制作摘录，或将保密信息披露或泄露给任何第三方等。对于任何披露给承诺人的保密信息，承诺人给予该保密信息的保护应当等同于承诺人给予自身保密信息的保护。

三、利益冲突披露

承诺人确认并承诺，不得让贵公司对决策及交易执行有重大影响的关联人员及其关系人参股。如果贵公司的该等关联人员和/或其关系人在为承诺人工作，或担任其雇员、顾问、董事、高管或者股东等，承诺人将及时向贵公司报告。

承诺人理解并知悉，除非得到贵公司另行书面确认，若任何承诺人关联人员与贵公司的股东、董事、高管、其他关键决策人员或上述贵公司关联人员或关系人等存在法律上的关联关系，则在相关交易或合作项目中，承诺人的该等人员应予以回避。且在任何情况下，承诺人均不应当利用或引诱任何贵公司员工利用职务便利为承诺人或任何第三方谋求不当商业利益或竞争优势。

四、 坚持合规经营

承诺人确认并承诺，坚持依法合规经营原则，不实施任何影响公平竞争的行为。承诺人向贵公司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合法、有效、完整的；如材料中涉及第三方保密信息，承诺人保证已经获得第三方授权。

承诺人特此承诺：在与贵公司合作开展业务过程中，严格遵守所适用的国家及地方关于环境保护、劳动雇佣、信息安全、产品销售等任何与业务开展相关的法律、法规、规范、标准的要求。截止本承诺函出具之日，在承诺人已知范围内，不存在任何未向贵公司披露的近三年内因违规事项而导致承诺人被施以行政处罚、刑事责任的情况。如在本承诺函出具后发生此类情况的，承诺人将以书面形式向贵公司全面、真实、完整地披露详细情况。

承诺人理解并知悉，为确保承诺人严格履行本函规定的义务，承诺人有义务配合贵公司的商业合作伙伴合规检查，包括但不限于提供与合规检查相关的文件、信息，指定适当人员参与访谈并如实陈述相关情况，根据贵公司合理要求及时采取有效整改措施等。

承诺人确认并同意，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都将视为严重违约行为，贵公司有权无条件立即终止与承诺人的全部合作及相关合作协议，并有权进一步追究承诺人的违规行为给贵公司造成的全部损失。

承诺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职务：

日期：